

臺北市立大學碩、博士推甄入學

提前入學申請單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學 制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身分證字號		報考系所	
手 機		報考組別	
EMAIL			

考生申請 資格確認	<p>符合提前入學資格確認(由考生自行勾選)</p> <p><input type="checkbox"/> 招生簡章內報考系所分則(附註欄)規定可申請提前入學</p> <p><input type="checkbox"/> 已取得學士/碩士學位證書(或符合同等學力資格)，並檢附學歷證件影本 畢業年度 _____ 畢業學校 _____ (考生自行填寫)</p> <p><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取得學士/碩士學位證書，已填寫補件切結書 如逾期未繳交，同意依校方規定取消提前入學申請</p>
--------------	--

注意事項	<p>一、申請者須先完成本校碩博推甄入學驗證報到，申請單須先繳交至註冊組，由註冊組彙整後轉交系所審核，避免資料遺失。</p> <p>二、錄取生申請提前1學期入學，須經系所審查同意方得提前入學；如經系所審查不同意者，一律於考試所屬學年度第1學期註冊入學。</p> <p>三、錄取生須依招生簡章規定時間內提出提前入學申請，如逾本校碩博推甄入學驗證報到後通知遞補錄取者，至遲須於提前入學之學期開始日前提出申請(每年1月31日前)。</p> <p>四、提前入學通過名單，將以簡訊及 email 通知申請人;提前入學學生須依本校規定完成註冊繳費事宜，並不得於該學期申請休學。</p> <p>五、提前入學者學分抵免於考試所屬學年度第1學期辦理。</p> <p>六、提前入學者之修業規定及畢業條件依照考試所屬學年度入學學生辦理；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p> <p>七、聯絡單位: 註冊組 02-23113040 分機 1121</p>
------	---

申請人

(親筆簽名)

已充份瞭解上述注意事項，並將遵守相關規定。

系所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提前入學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提前入學 理由:	系所承辦人核章	系主任(所長)核章
教務處 確 認	註冊組承辦人核章	註冊組組長核章	教務長核章

奉核後續確認事項，由教務處勾選

學籍產生 簡訊 EMAIL 通知 名單提供計中產生繳費單及電子信箱